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泗水”政府门户网站（www.sishui.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联系（地址：泗水县泉兴路7号，联系电话：0537-4221655）。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泗水县文化和旅游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着力做好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进一步推进工作公开透明，切实保

障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全面总结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现将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

我局围绕2024年度重点工作及涉及群众较为关注的民生工作为抓手，通过泗水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83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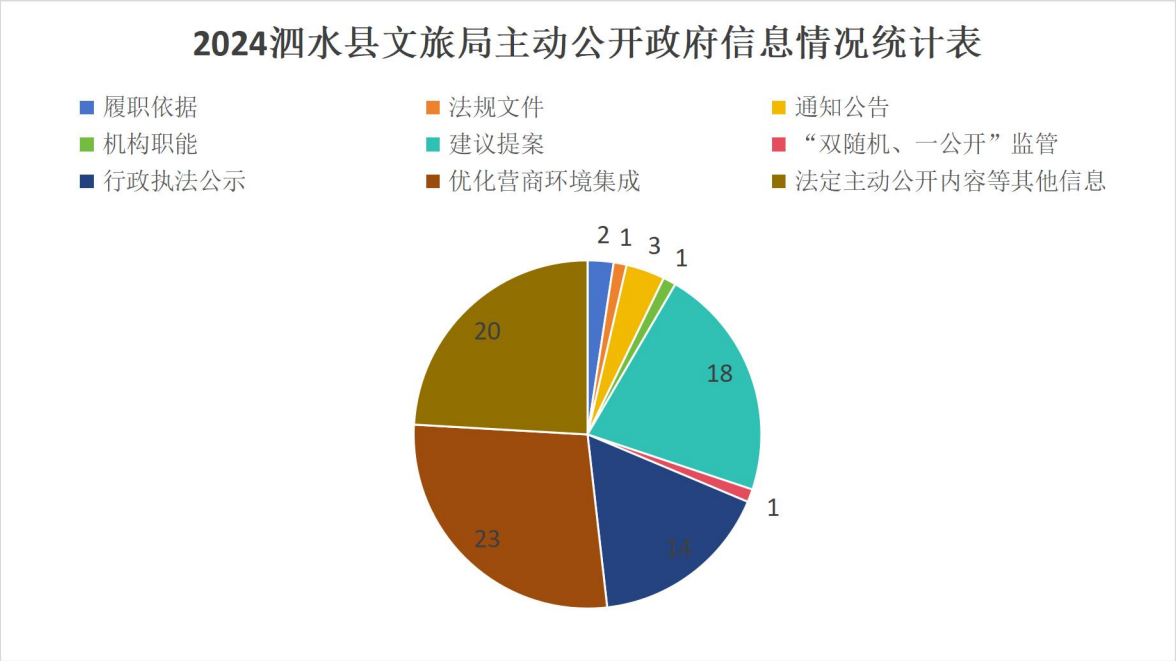

具体包括履职依据2条，法规文件1条，通知公告3条，机构职能1条，建议提案18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1条，行政执法公示14条，优化营商环境集成23条，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其他信息20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收到依申请公开1条，予以公开1条，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今年以来，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立足行业职能，着力推进组织机构健全、监督检查加强，高效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有序有效。集中学习信息公开制度，对公开内容形式进行明确规定，健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公开信息审查、网络维护、信息报送、实时更新等工作齐头并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县文旅局将泗水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阵地，按照县政府统一要求，设置各项信息公开专栏，重视信息公开发布时效性。同时积极建设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通过各种渠道及时发布实时部门动态信息，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县文旅局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促进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建立和完善信息发布协调与处理机制，保证发布的信息准确一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对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相对有一些进步，但公开信息质量仍存在有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的重点不突出，存在只注重形式，不注重内容，致使公开的效果不好，内容简单、流于形式的现象。二是政策解读的内容有时仅局限于文件本身，难以从多角度多方面进行扩展，实用性不强。

（二）改进措施

一是结合我局业务工作特点,定期在专栏主动公开各类群众关切的文化惠民活动和旅游节事活动信息等,将政务公开平台充分利用起来。二是提高业务能力，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在现有文件的基础上，丰富政策解读内容，通过解读的形式让公众了解更多专业内容，进一步提高对文旅政策的关注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为方便群众，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实行免费服务。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县文化和旅游局按照县政府**2024**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的安排，由办公室牵头，各局机关科室、各局属单位共同参与，进一步明确分工、压实责任、畅通渠道、丰富形式，及时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相关信息，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4**年，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共承办十九届人大三次代表议案**5**件，县政协十届三次提案**13**件，均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办结，办复率、解决率、见面率、满意率达**100%**。同时，在我单位政府网站设立专栏，集中发布了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泗水县文化和旅游局围绕文化惠民、旅游富民的工作宗旨，通过各类政务公开平台，创新公共文旅服务政务公开的方式和方法，不断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在工作中主动“拥抱”新媒体，推动了政策传递更加顺畅，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实现了政务公开与政务新媒体融合发展的良性互动。

通过“泗水文旅”微信公众号、“泗水文旅”抖音号等，推送本地新闻资讯、政策动态、安全生产、生活百科，宣传文化惠

民券相关政策、惠民演出团队等各类信息，提升服务的便捷度和群众满意度，让信息公开更加透明、互动交流更加丰富，以公开透明和优质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文化、旅游工作的满意度。